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立即释放大法弟子黄光

哈尔滨《生活报》诬蔑大法弟子 迷惑世人

三月二日哈尔滨《生活报》刊登一则新闻《搜捕越狱犯时遇可疑男子》，部份内容如下：

……2月28日10时许，为捕获黎明监狱越狱逃犯，按照市局指挥中心指令，正阳河派出所警察和国保大队警察重点加强公路大桥周边地区的清查力度，在巡逻至哈药路路口时，发现一男子形迹可疑。警察们上前盘查发现，此人正在此发放非法书籍。经查，该男子黄某家住哈市，今年46岁，在2004年曾因为从事非法活动被哈市警方网上通缉至今……

该新闻起到了诬蔑大法和大法弟子、迷惑世人的负面作用。此事的真实情况是：大法弟子黄光在哈药路口，向世人推荐奇书《九评》，并劝三退，被人陷害，正阳河派出所警察将他绑架。黄光曾在2000年底进京上访，当晚在驻京办走脱，因此警察给他扣上了“通缉”的帽子。正阳河派出所警察查实黄光的真实身份后，急于立功升官，借报纸宣传炒作。试问炮制此消息的警察、记者、编辑，你们为什么不在新闻中直言此人身份是大法弟子呢，你们为什么不直言大法弟子的行为呢。因为你们心里清楚，一旦说出来，老百姓都知道你们不是破了什么大案，抓了什么要犯，而是绑架了正在慈悲救人的大法弟子。而且法轮功真相已深入民心，很多警察看见大法弟子发传单都绕着走。希望你们抓紧弥补，否则一切对大法弟子的迫害言行，必将遭到正义的谴责和天理的报应。

呼吁善良的人们，用您力所能及的方式，帮助无辜受难的法轮功修炼者！维护善良、呵护正义。



正告：正阳河派出所孙明涛等人

在此正告对黄光实施迫害的邪恶之徒，立即停止迫害，否则你们逃脱不了正义良知的谴责和法律制裁。善恶有报是不变的天理，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无论时日长短，无论天涯海角，对大法弟子的迫害必将追查到底。

正阳河派出所电话：84854110 84847240
地址：哈尔滨道里区哈药路505号 邮编：150001
主要办案人：孙明涛

	宅电	手机
赵越起		13946041958
关晓光	82659071	88514676
于勇	87502565	13804518333
黄东宁	84552796	13845153700

道里区正阳河派出所成员

孙明涛 13945146266
赵越起 13946041958
关晓光 88514676
于勇 13804518333
黄东宁 13845153700
地址：道里区哈药路505号
电话：84854110 84847240

在此正告正阳河派出所孙明涛等还在继续迫害法轮功的人：不要再助纣为虐，逆天意而行。许多警察都在为自己留后路，近七千多万人退党大潮表明中共解体已成定局。清醒吧，“善恶有报”是天理。赶紧悬崖勒马，停止罪恶行为。我们也重申，凡不悔改而仍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恶人一个都逃不了，我们必将追查到底！誓将所有行凶者绳之以法！